

##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信担保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相关银行授信担保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7-014、015、016、017、018、019和020。现就上述各相关银行授信担保事项进行补充或修订，详见黑体加粗部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公司分公司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神州数码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以下简称“原公告”）修订情况

### （一）修订了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事项涉及的下属子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 （二）修订了担保情况概述

1、删除了“**公司同意所有下属子公司占用公司额度开具境内非融资性保函**”和“**公司所有子公司使用公司额度开具非融资性保函时**”的表述。

2、补充披露了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

经进一步确认，公司及各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在招商银行的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申请主体	授信额度	担保额度
系统集成公司	3	3
信息系统公司	2	2
本公司/本公司北京分公司	0.5	0.5
金信公司	0.5	0.5
合计	6	6

（三）修订了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删除了“**公司所有子公司使用公司额度开具非融资性保函时**”。

（四）修订了董事会意见

信息系统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系统集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46%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另外两家间接股东分别是珠海市捷通无限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44%的股权）、珠海市时代新科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0%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两家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由于本次申请的银行授信主要是用于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子公司系统集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金信公司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本次授信担保事项具有公平、对等性。

（五）修订了独立董事意见

4、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参股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但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两家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结合信息系统公司经营现状及资产结构看，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授信担保主要是本公司及信息系统公司为了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并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且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二、《关于公司分公司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子公司

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神州数码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以下简称“原公告”）修订情况

（一）修订了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事项涉及的下属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二）修订了担保情况概述

1、补充披露了有关非融资性保函的表述

公司同意系统集成公司所有下属子公司占用系统集成公司额度开具境内非融资性保函，**其中：下属子公司江苏神州数码国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国信公司”）占用 2,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神州数码融信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信软件公司”）占用 1,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上海神州数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神州信息公司”）占用 1,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当系统集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金信公司、中农信达公司使用上述授信额度及系统集成公司所有子公司使用系统集成公司额度开具非融资性保函时，本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为不超过壹拾陆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依据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当公司北京分公司使用上述授信额度时，不需担保。

2、补充披露了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

**经进一步确认，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各下属子公司在中信银行的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申请主体		授信额度	担保额度
系统集成公司		10	10
系统集成公司 下属子公司	江苏国信公司	0	0
	融信软件公司	0	0
	上海神州信息公司	0	0

信息系统公司	4	4
公司北京分公司	2	2
金信公司	1	1
中农信达公司	1	1
合计	18	18

注：系统集成公司与其下属子公司江苏国信公司、融信软件公司及上海神州信息公司担保额度可以调剂，调剂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获调剂方为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②获调剂方的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③获调剂方未出现财务情况恶化导致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贷款逾期等风险；④公司按出资比例对获调剂方提供担保或采取了反担保等相关风险控制措施。发生调剂情形的，公司将在进展公告中予以披露。

### （三）修订了董事会意见

信息系统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系统集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46%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另外两家间接股东分别是珠海市捷通无限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44%的股权）、珠海市时代新科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0%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两家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由于本次申请的银行授信主要是用于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子公司系统集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金信公司、中农信达公司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本次授信担保事项具有公平、对等性。

### （四）修订了独立董事意见

4、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结合信息系统公司经营状况及资产结构看，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授信担保主要是信息系统公司为了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并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且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 三、《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神州数码金信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授信并由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以下简称“原公告”）修订情况

（一）修订了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事项涉及的下属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二）修订了担保情况概述，补充披露了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

**经进一步确认，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工商银行的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申请主体	授信额度	担保额度
本公司	1	0
信息系统公司	2	2
金信公司	1	1
中农信达公司	1	1
合计	5	4

（三）修订了董事会意见

信息系统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系统集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46%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另外两家间接股东分别是珠海市捷通无限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44%的股权）、珠海市时代新科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0%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两家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由于本次申请的银行授信主要是用于公司及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金信公司、中农信达公司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本次授信担保事项具有公平、对等性。

（四）修订了独立董事意见

4、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结合信息

系统公司经营现状及资产结构看，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授信担保主要是信息系统公司为了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并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且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四、《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以下简称“原公告”）修订情况

（一）修订了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事项涉及的下属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二）修订了担保情况概述，补充披露了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

**经进一步确认，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建设银行的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申请主体	授信额度	担保额度
本公司	9	0
系统集成公司	5	5
信息系统公司	2	2
中农信达公司	1	1
合计	17	8

（三）修订了董事会意见

信息系统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系统集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46%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另外两家间接股东分别是珠海市捷通无限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44%的股权）、珠海市时代新科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0%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两家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由于本次申请的银行授信主要是用于公司及子公司系统集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金信公司、中农信达公司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

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本次授信担保事项具有公平、对等性。

(四) 修订了独立董事意见

4、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结合信息系统公司经营状况及资产结构看，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授信担保主要是信息系统公司为了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并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且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五、《关于公司分公司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神州数码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及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以下简称“原公告”）修订情况

(一) 修订了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事项涉及的下属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二) 修订了担保情况概述，补充披露了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

**经进一步确认，公司北京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北京银行的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申请主体	授信额度	担保额度
北京分公司	5	5
信息系统公司	5	5
金信公司	1	1
合计	11	11

(三) 修订了董事会意见

信息系统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系统集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46%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另外两家间接股东分别是珠海市捷通无限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44%的股权）、珠海市时代新科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0%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两家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由于本次申请的银行授信主要是用于北京分公司及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和金信公司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本次授信担保事项具有公平、对等性。

（四）修订了独立董事意见

4、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结合信息系统公司经营现状及资产结构看，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授信担保主要是信息系统公司为了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并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且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六、《关于公司向平安银行申请授信并授权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使用授信额度同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以下简称“原公告”）修订情况

（一）修订了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事项涉及的下属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二）修订了担保情况概述，补充披露了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  
经进一步确认，下属子公司在平安银行的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申请主体	授信额度	担保额度
系统集成公司	6	6
信息系统公司	4	4

合计	10	10
----	----	----

（三）修订了董事会意见

信息系统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系统集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46%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另外两家间接股东分别是珠海市捷通无限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44%的股权）、珠海市时代新科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0%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两家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由于本次申请的银行授信主要是用于系统集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本次授信担保事项具有公平、对等性。

（四）修订了独立董事意见

4、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结合信息系统公司经营状况及资产结构看，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授信担保主要是信息系统公司为了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并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且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七、《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以下简称“原公告”）修订情况

（一）修订了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事项涉及的下属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二）修订了担保情况概述，补充披露了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情况

**经进一步确认，下属子公司在兴业银行的授信额度、担保额度，以及在兴业银行内部的担保调剂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申请主体	授信额度	担保额度
系统集成公司	6	6
信息系统公司	4	4
合计	10	10

(三) 修订了董事会意见

信息系统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系统集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46%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另外两家间接股东分别是珠海市捷通无限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44%的股权）、珠海市时代新科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0%的股权）。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两家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由于本次申请的银行授信主要是用于系统集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本次授信担保事项具有公平、对等性。

(四) 修订了独立董事意见

4、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参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参股股东**将以其间接持有的信息系统公司股权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结合信息系统公司经营状况及资产结构看，其短期偿债能力一般，本次担保有一定的风险，但本次授信担保主要是信息系统公司为了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并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且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除上述修订外，上述各原公告中的其他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